

淮安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指挥部文件

淮创建〔2018〕1号

关于调整淮安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指挥部及其成员的通知

各县区委、人民政府，市委各部委办，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部省属驻淮单位：

为全面提升新一轮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水平，市委、市政府决定调整淮安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指挥部。调整后的指挥部及其成员名单如下：

一、总指挥部组成人员

总指挥：

姚晓东 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党组书记

蔡丽新 市委副书记、市长

常务副总指挥：

周毅 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市文明委主任

副总指挥：

戚寿余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

李晓雷 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

唐道伦 市委常委、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书记

赵洪权 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

李伟 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李森 市委常委、秘书长

李冰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文明委副主任

王红红 副市长、市文明委副主任

刘必权 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

顾坤 副市长

肖进方 副市长

赵权 副市长

仲波 市政协副主席、市文明委副主任

成员：

周青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

江山 市委副秘书长、办公室（研究室）主任

吴苏 市委副秘书长

秦浩 市政府副秘书长

李久银 市政府副秘书长

王苏君 市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室主任

蒋继贵 市政府副秘书长、研究室主任

彭少卿	市政府副秘书长
李金平	市政府副秘书长
陈 灼	市纪委副书记、市监委副主任
陈旭东	市纪委监委、市监委委员、市软建办主任
李 松	市委组织部副部长、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工委书记
金厚勋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外宣办主任
杨恒忠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文明办主任
董 蔚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
严继林	市委农工部部长、市扶贫办主任
吴锦虎	市委政法委副书记、市综治办主任
陈 暄	委委市级机关工委书记
金德海	市档案局局长
黄克清	市发改委主任
沙 杰	市经信委主任
张元贵	市教育局局长
孙志标	市科技局局长
沈在宏	市民政局局长
陈继业	市司法局党组书记
韩海平	市财政局局长
曹曙春	市人社局局长
崔 泉	市环保局局长
王亦农	市住建局局长

万旭东	市规划局局长
袁开锋	市城管局局长
徐效文	市交通局局长
张进成	市农委主任
张冬来	市商务局局长
张冲林	市文广新局局长
孙邦贵	市卫生计生委主任
蔡 莉	市工商局局长
邱金义	市食药监局局长
卞 玉	市体育局局长
姜耀武	市统计局局长
朱永兴	市旅游局局长
许根林	团市委书记
王立华	市科协主席
王维国	淮安日报社社长
陆志群	市广播电视台台长
张积宏	国家统计局淮安调查队队长
张 焱	市公安局副局长
仲凤笔	清江浦区委书记
张 笑	清江浦区委副书记、区长
徐子佳	淮安区委书记
施恩佩	淮安区委副书记、区长
刘泽宇	淮阴区委书记

朱晓波 淮阴区委副书记、区长
朱亚文 洪泽区委书记
殷 强 洪泽区委副书记、区长
沈晓红 淮安工业园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
周茂萱 淮安生态文旅区党工委书记
周守琴 苏淮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主要负责人

指挥部下设办公室，负责创建及评选申报迎检过程中综合牵头协调、督查指导、宣传统筹、迎检安排、日常事务等具体业务工作，周毅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吴苏同志、陈旭东同志、李松同志、杨恒忠同志、董蔚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下设综合协调组、宣传统筹组、档案资料组、考评计分组、督察指导组。

二、分指挥部机构设置及主要职能

指挥部下设六个创建分指挥部：

（一）窗口行业规范化服务分指挥部。负责督促指导推动纳入考核的 22 个窗口行业创建达标任务的落实实施与迎检准备工作，对医疗、商业零售、出租车等 3 个必查行业尤其要对照标准强化督查督办力度。

分 指 挥 长：李晓雷

牵头责任人：陈旭东

组成部门：市软建办、市行政审批局、市卫生计生委（医疗机构）、市旅游局（宾馆、旅行社）、市工商局、市商务局（商业零售企业）、市交通局（公交、出租汽车、铁路车站）、

市住建局（燃气/供热企业营业场所、风景园林、物业服务、自来水）、市城管局（环卫）、市公安局（“110”、派出所、交警）、市国税局、市地税局、市银监局（各银行营业场所）、邮政公司（营业场所）、电信公司（营业场所）、供电公司（营业场所）、淮安民用机场公司等；办事机构设在市软建办。

（二）**公共设施建设维护分指挥部**。负责抓好《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中涉及公共设施维护、无障碍设施、道路名称与主干道设施、街巷基础设施、公交站点布局等实地考察项目创建达标任务的督查、指导、推动工作。

分指挥长：赵 权

牵头责任人：秦 浩

组成部门：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市工商局、市环保局、市交通局、市住建局、市国土局、市规划局、市水利局等；办事机构设在市住建局。

（三）**教育文化卫生事业分指挥部**。负责抓好《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中涉及市民教育、文化事业、公共图书馆、群众艺术馆（文化馆）、社区文化场所、文化遗产保护、网吧经营秩序和监督管理、出版物管理、校园周边环境治理、青少年校外活动阵地建设、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经营性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食品安全、药品安全等实地考察项目创建达标任务的督查、指导、推动工作。

分指挥长：戚寿余、王红红

牵头责任人：蒋继贵、朱鹏程

组成部门：市文广新局、市教育局、市食药监局、市卫生计生委、市体育局、团市委、市科协等；办事机构设在市文广新局。

（四）公共秩序管理分指挥部。负责抓好《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中涉及主要大街和重点地区面貌、户外公益广告、城市整体形象维护、信用体系建设、法律援助与服务、文明交通、交通秩序与管理、公共场所安全保障、校园周边环境治理、基层综治工作、慈善捐助等实地考察项目创建达标任务的督查、指导、推动工作。

分指挥长：刘必权

牵头责任人：李久银

组成部门：市城管局、市公安局、市司法局、市法制办、市应急办、市经信委、市信访局等；办事机构设在市城管局。

（五）城市社区网格化管理分指挥部。负责抓好《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中涉及社区社会治安、生活环境、公共秩序、公共服务、市政设施、志愿服务、氛围营造等方面矛盾隐患的排查发现、信息上报、分流交办、督查督办等工作。

分指挥长：赵洪权

牵头责任人：吴锦虎

组成部门：市委政法委、市文明办、市信访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住建局、市城管局、市文广新局、市卫生计生委、市体育局、市妇联等；办事机构设在市委政法委。

（六）农村乡镇治理分指挥部。负责抓好《全国文明城市

测评体系》中涉及农村社会治理、环境卫生、公共秩序、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宣传教育、志愿服务、氛围营造、移风易俗等实地考察项目创建达标任务的督查、指导、推动工作。

分指挥长：李 伟

牵头责任人：吴 苏

组成部门：市委组织部、市文明办、市委农工部、市扶贫办、市农委、市水利局、市民宗局、市文广新局、市卫生计生委、市交通局、市住建局、市城管局、市环保局、市民政局等；办事机构设在市委组织部。

各分指挥部可根据需要，牵头、协调、调配、整合市各相关部门的创建工作。各区、市各创建责任部门要成立创建领导机构和办事机构，抽调骨干人员，制定创建工作方案，加强创建工作领导，确保完成各项创建任务。

淮安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指挥部

2018年4月23日